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长园新材料港 5 栋 3 楼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6, 118, 3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40. 01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吴启权因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出席会 议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杨博仁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吴启权、董事杨涛、董事杨诚、董事 王伟、独立董事王苏生、独立董事赖泽侨、独立董事彭丁带因工作安排未出 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朱玉梅、监事陈梅因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顾宁出席会议;副总裁杨博仁、副总裁乔文健、财务负责人姚泽 列席会议;总裁吴启权、副总裁王伟因工作安排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C 0C 1F1 0U •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2、 议案名称:《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500	0.0152	0	0.0000

3、 议案名称:《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4、 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管 2022 年度薪酬发放及 2023 年度薪酬认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监事 2022 年度薪酬发放及 2023 年度薪酬认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6, 038, 869	99. 9848	79, 500	0.0152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243, 352, 374	99. 9673	79, 500	0. 032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关联租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5606111.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336, 310, 434	99. 9763	79, 500	0. 0237	0	0.0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 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25, 592, 269	99. 9000	526, 100	0.1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	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持股 5%以							
上普通股							
股东	358, 550, 8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							
东	82, 996, 47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							
下普通股							
股东	84, 491, 515	99. 9059	79, 500	0.0941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							
普通股股							
东	3, 414, 534	97. 7246	79, 500	2. 2754	0	0.0000	
市值 50 万							
以上普通							
股股东	81, 076, 9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1	《2022 年年	167, 487, 987	99. 9526	79,500	0.0474	0	0
	度报告全文						
	和摘要》						
2	《2022 年董	167, 487, 987	99. 9526	79,500	0.0474	0	0
	事会工作报						

	告》						
3	《2022 年监	167, 487, 987	99. 9526	79, 500	0.0474	0	0
	事会工作报						
	告》						
4	《2022 年度	167, 487, 987	99. 9526	79, 500	0.0474	0	0
	财务决算报						
	告》						
5	《2022 年度	167, 487, 987	99. 9526	79, 500	0.0474	0	0
	利润分配方						
C	案》	1.07 407 007	00 0500	70 500	0.0474	0	0
6	《关于董事、 高管 2022 年	167, 487, 987	99. 9526	79, 500	0.0474	0	0
	度薪酬发放						
	及 2023 年度						
	薪酬认定的						
	议案》						
7	《关于监事	167, 487, 987	99. 9526	79, 500	0.0474	0	0
	2022 年度薪						
	酬发放及						
	2023 年度薪						
	酬认定的议						
	案》					_	
8	《关于 2023	139, 927, 316	99. 9432	79, 500	0.0568	0	0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						
0	的议案》	167 497 097	00 0505	70 500	0.0475	0	0
9	《关于关联 租赁的议案》	167, 487, 987	99. 9525	79, 500	0.0475	0	U
10	《关于提请	167, 041, 387	99.6860	526, 100	0.3140	0	0
	股东大会授	20., 011, 001	22.0000	52 5, 100	3.3113		J
	权董事会办						
	理小额快速						
	融资相关事						
	宜的议案》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8、议案 9 涉及关联交易,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

东吴启权、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应对议案8回避表决,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应对议案8、议案9回避表决,已对议案8、议案9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宇戈、王金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